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韩国乐金火灾海上保险公司北京和上海代表处变更名称的批复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321/2021\_2022\_\_E4\_B8\_AD\_E5\_9B\_BD\_E4\_BF\_9D\_E9\_c80\_321811.htm 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韩国乐金火灾海上保险公司北京和上海代表处变更名称的批复(保监国际〔2006〕554号)乐爱金财产保险有限公司:你公司关于北京代表处和上海代表处变更名称的申请材料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批准乐金火灾海上保险公司北京代表处名称变更为"乐爱金财产保险有限公司北京代表处"(LIG Non-Life Insurance Co.,Ltd.,Beijing Representative Office)。批准乐金火灾海上保险公司上海代表处名称变更为"乐爱金财产保险有限公司上海代表处名称变更为"乐爱金财产保险有限公司上海代表处名称变更为"乐爱金财产保险有限公司上海代表处。"(LIG Non-Life Insurance Co.,Ltd.,Shanghai Representative Office)。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www.100test.com